

证券代码：834342

证券简称：慧云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现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做补充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22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自律监管意见的函》（股转函【2022】3797号），对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2023年2月1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07号），核准了公司股票定向发行。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定向发行方式向1名发行对象（泰兴市襟江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2,46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7元，募集资金149,992,2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2月5日前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4）第00912号《验资报告》。

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

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资金转入/转出	金额（元）	现金管理余额（元）	款项性质
2024/02/07	转出	94,000,000.00	94,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24/02/08	转入	94,000,522.22	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2/08	转出	94,000,000.00	94,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24/02/18	转入	94,035,250.00	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2/19	转出	94,000,000.00	94,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24/02/26	转入	94,024,675.00	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2/26	转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24/02/27	转出	74,000,000.00	94,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24/02/29	转入	80,000,999.99	14,00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3/01	转入	4,000,066.67	10,00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3/04	转出	80,000,000.00	9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4/03/11	转入	10,000,722.22	80,00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转入
2024/03/29	转入	80,133,333.33	0	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入
2024/04/15	转出	40,000,000.00	4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4/04/30	转入	40,040,000.00	0	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入
2024/05/13	转出	35,000,000.00	35,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4/05/31	转入	35,042,000.00	0	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入
2024/06/11	转出	30,000,000.00	3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4/06/29	转入	30,035,250.00	0	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入
2024/07/15	转出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2024/07/31	转入	20,020,888.89	0	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入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2024年4月22日补充披露了《关于确认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上述议案对公司2024年3月4日、2024年4月15日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了补充确认，同时确认后续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的品种应该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等要求，且购买的产品不得质押、抵押，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不能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本次审议和披露，挂牌公司未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对2024年3月4日之前的现金管理行为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对2024年3月4日之前的现金管理行为进行补充审议。

（三）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品种

购买现金管理的品种应该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等要求，且购买的产品不得质押、抵押，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不能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等高风险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审批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现金管理金额、存款产品、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资金划转事项的实施。

三、备查文件

- 1、《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